

##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上午10:00在公司办公地侨鑫国际37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7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，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〈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证券时报的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6）。

**二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**三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奥飞香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证券时报的《关于奥飞香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7）。

**四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奥飞文化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证券时报的《关于奥飞文化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8）。

**五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奥飞创业投资公司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证券时报的《关于设立奥飞创业投资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9）。

**六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**

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确保董事会合法、科学、规范、高效地行使决策权，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和管理，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修订完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确定并通知。

**七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反舞弊制度〉的议案》。**

为了防治舞弊和欺诈行为，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，降低经营风险，规范运作行为，维护公司合法权益，保护股东利益，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反舞弊制度》进行了修订完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反舞弊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